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文件

中信证券〔2024〕575 号

关于药捷安康（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 （第六期）

药捷安康（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辅导对象”或“药捷安康”）拟申请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辅导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第 207 号令】）》《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监管规定》等有关规定，以及《药捷安康（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之辅导协议》（以下简称“辅导协议”）相关约定开展辅导工作。现就本期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如下：

一、辅导工作开展情况

（一）辅导人员

1、辅导工作小组成员

承担本期辅导工作的辅导机构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中信证券辅导工作小组由彭浏用、程杰、杨睿、陈枢、李佳俊、龚洁、李景仟、杨依然、王昊臻、钟锴涵、马翔组成，其中彭浏用担任辅导工作小组的组长。以上人员均为中信证券正式员工，具备相关的法律、财务等必备的专业知识及技能，不存在同时担任四家以上企业的辅导工作的情形。

本辅导期内，辅导工作小组成员未发生变动。

2、参与辅导工作的其他中介机构

除中信证券外，参与本期辅导工作的其他中介机构包括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以下简称“嘉源律师”）和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安永会计师”）。

3、接受辅导的人员

本辅导期内，接受辅导人员为发行人的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其授权代表。由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LI WEN JIE（李文捷）因个人原因从公司离职，其不再列为接受辅导的人员，除此之外，公司接受的辅导的人员相较辅导备案时未发生变动。

（二）辅导时间及方式

上一期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的出具日为 2024 年 1 月 4 日，本次辅导期为 2024 年 1 月 5 日至本报告出具日。

本辅导期内，中信证券辅导小组与药捷安康上市工作小组成员之

间保持顺畅沟通，在公司遇到问题时能够尽快提供意见和建议。同时，辅导小组成员和其他中介机构亦保持着紧密配合，采用多种方式开展了辅导工作，包括但不限于文件核查、个别答疑、与各部门对接辅导工作、召开中介机构协调会或内部沟通会、持续跟进内控执行情况、跟踪公司业务发展及规范运作情况、重要法规及案例分享等，及时对发现的问题进行督促整改。

（三）辅导的主要内容

本辅导期内，中信证券辅导工作小组在嘉源律师、安永会计师的协助下，根据有关法规要求和上市辅导协议的约定，主要完成了以下工作：

1、关注公司内控制度运作情况

本辅导期内，中信证券、嘉源律师及安永会计师相关工作小组持续督促公司建立规范、合理的内部管理控制制度并实际得到执行，理顺部门设置和人员管理，形成有效的内部约束及激励机制，提高公司经营的效率和效果，保证公司财务报告及管理信息的真实、可靠和完整，保障公司资产的安全和独立。

2、督促接受辅导人员学习法规

本辅导期内，中信证券、嘉源律师及安永会计师相关工作小组督促接受辅导人员全面学习发行上市有关包括发行审核要点及案例分析、IPO 财务审核及内部控制规范体系、上市公司治理要求等，使其理解上市公司在规范运作、信息披露和履行承诺等方面的责任和义务，增强法制观念和诚信意识。

3、及时传递资本市场监管动态

本辅导期内，中信证券综合评估辅导对象是否达到发行上市条件，

向公司及时传递最新行业政策和资本市场监管动态，有效促进了辅导对象对发行上市相关法律及政策的理解。

4、持续了解公司业务与经营发展动态

中信证券深入了解公司业务及技术发展的最新情况及未来规划，督促公司形成明确的业务发展目标及产品研发策略。在此基础上，督促公司围绕主营业务发展方向制定可行的募投规划，充分论证募投项目的必要性及可行性，形成核心竞争力。

（四）证券服务机构配合开展辅导工作情况

本辅导期内，嘉源律师和安永会计师均积极配合开展辅导工作，帮助辅导对象落实整改问题，完善公司治理机制，协助接受辅导人员学习上市有关法律法规理解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信息披露等责任与义务。

二、辅导对象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一）前期辅导工作中发现问题及解决情况

在本期辅导工作中，中信证券对辅导对象持续进行了尽职调查，通过动态的工作机制，跟进前期尽调问题解决方案的落实情况和实施进度。经嘉源律师、安永会计师的共同协助下，公司在规范运作、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制度、管理组织结构上得到了进一步完善。

（二）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本辅导期内，公司经营业务持续正常开展，中信证券、嘉源律师及安永会计师将会持续、严格地按照上市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加强监督公司的业务规范运作，及时发现问题，提供解决建议并督促落实，确保公司合法规范经营。

三、下一阶段的辅导工作安排

（一）下一阶段辅导人员

下一阶段辅导人员预计不存在变化，仍由彭浏用、程杰、杨睿、陈枢、李佳俊、龚洁、李景仟、杨依然、王昊臻、钟锴涵、马翔组成。

（二）下一阶段主要辅导内容

下一阶段的辅导工作重点主要包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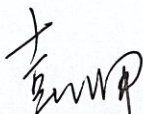
1、持续保持对于资本市场审核动态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的积极沟通，继续督促接受辅导人员及时学习法规动态和加强合规意识，进一步深化对信息披露和履行承诺等方面责任和义务的理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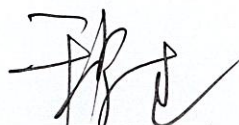
2、维持动态工作机制，及时发现尽调问题并协商解决方案，与其他中介机构持续沟通及跟进公司整改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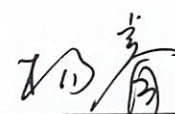
3、持续关注公司产品管线研发进度和行业政策动态，综合行业发展趋势，关注公司确定发展目标及战略的合理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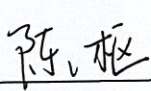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药捷安康（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六期）之辅导机构签章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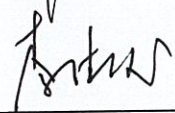
本期辅导人员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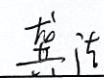

彭浏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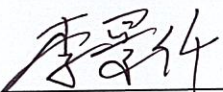

程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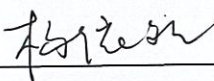

杨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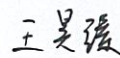

陈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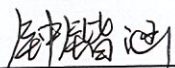

李佳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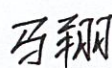

龚洁


李景仟


杨依然


王昊臻


钟锴涵


马翔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章）

2024年 4 月 1 日